



联合国
安全理事会



Distr.
GENERAL

S/19593
8 March 1988
CHINESE
ORIGINAL: ENGLISH

1988年3月7日

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常驻联合国代理代表

给秘书长的信

谨随函附上1988年2月18日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外交部给意大利驻德黑兰大使馆的普通照会。

请将本函及其附件作为安全理事会的文件分发为荷。

代理常驻代表

国际事务司总司长

穆罕默德·贾法尔·马哈拉蒂 (签名)

88-06012

附件

1988年2月18日

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外交部给意大利驻德黑兰大使馆的

普通照会

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外交部向意大利驻德黑兰大使馆致意，并谨通报，据伊朗伊斯兰共和国有关官员的消息，1988年1月17日上午9时5分，一艘意大利船只在北纬26°31'和东经56°22'航行，对一架在伊朗领海上空飞行的伊朗海上巡逻机发出警告，不得飞近该船，当时飞机在北纬26°42'和东经56°24'上空飞行。

鉴于意大利船只的行动违反了国际法的一切规则，并侵犯了伊朗飞机在伊朗领海上空飞行的领土主权权利，伊朗伊斯兰共和国政府强烈抗议这种行动，并要求立即停止这种行动。

显然，今后所有这类行动所造成的后果都应由意大利政府直接承担。

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外交部向意大利大使馆顺致最崇高的敬意。

祝被压迫者战胜压迫者。
